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爱尔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部分募投项目调整内部投资结构的核查意见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作为爱尔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部分募投项目调整内部投资结构进行了核查，现将核查情况及核查意见发表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爱尔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704号）同意注册，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股）133,467,485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为26.49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535,553,677.65元，扣除含税的发行费用人民币24,311,497.54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511,242,180.11元。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2年9月21日对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的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众环验字（2022）0100003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节余情况

公司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投入项目如下。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拟投入募集资金	已累计投入	投资进度
1	长沙爱尔迁址扩建项目	42,000.00	30,898.38	已结项
2	湖北爱尔新建项目	29,551.34	21,930.35	进行中
3	安徽爱尔新建项目	48,720.77	41,013.43	进行中
4	沈阳爱尔眼视光迁址扩建项目	66,677.29	38,291.36	进行中
5	上海爱尔迁址扩建项目	17,770.17	14,595.68	已结项

序号	项目名称	拟投入募集资金	已累计投入	投资进度
6	贵州爱尔新建项目	44,571.71	24,818.43	进行中
7	南宁爱尔迁址扩建项目	6,664.08	6,664.08	已结项
8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89,104.00	89,104.00	/

注：1、长沙爱尔迁址扩建项目经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同意除预留部分募集资金支付部分合同尾款及质保金外，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2、上海爱尔迁址扩建项目经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已将该项目节余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3、南宁爱尔迁址扩建项目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将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额从15,160.09万元调整为6,664.08万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及其利息收入及现金管理收益用于“北京爱尔英智眼科医院迁址扩建项目”。

三、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调整情况

（一）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调整的原因

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根据工程实际情况的需要，对募投项目所需的设备购置方案、工程建设方案进行了一定的优化调整，本着高效成本控制的原则，合理降低了当前阶段的部分设备采购金额，后续根据医院发展的需要增加设备采购时，由公司自有资金解决；为了更好地满足湖北爱尔新建项目的长远需求，使之更好地符合区域性中心医院的相关标准，更充分合理地利用营业空间，相应地增加了手术室与实验室、消防及空调设施、幕墙工程部分工程费用支出，由此调整了“湖北爱尔新建项目”明细项目支出。

（二）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调整的情况

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调整系基于募投项目实际建设情况作出，符合公司发展规划和实际需要，为充分合理利用募集资金，对募投项目投资结构进行的优化与调整。本次调整事项未涉及取消原募投项目或实施新项目的情形，未改变募集资金投资拟投入总额，不会对募投项目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经公司审慎研究，拟对“湖北爱尔新建项目”的内部募集资金投资结构进行调整，调整内容为调减设备购置费用4,600.00万元，调增工程建设费用4,600.00万元，募集资金投资总额保持不变，该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调整前后具体情况

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投资类别	调整前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募集资金拟调整金额
湖北爱尔新建项目	房屋租金	3,330.99	3,330.99	-
	装修工程	15,000.00	19,600.00	4,600.00
	设备投入	11,220.35	6,620.35	-4,600.00
合计		29,551.34	29,551.34	-

四、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调整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调整系基于募投项目实际建设情况作出，符合公司发展规划和实际需要，为充分合理利用募集资金，对募投项目投资结构进行的优化与调整。本次调整事项未涉及取消原募投项目或实施新项目的情形，未改变募集资金拟投入总额，不会对募投项目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相关审批程序

1、董事会审议情况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调整内部投资结构的议案》，同意在募投项目投资总额、投资项目不发生变更的前提下，将募投项目“湖北爱尔新建项目”的内部投资结构进行调整。

2、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调整是根据募投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作出的谨慎决定，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和募投项目建设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调整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事项。

六、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部分募投项目调整内部投资结构经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决策程序。该事项不涉及变更募投项目，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批。该事项符合《深圳证券交易

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部分募投项目调整内部投资结构事项无异议。

